

郑州市惠济区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文件

惠农〔2022〕25号

惠济区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 关于公布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委属相关科室：

按照《郑州市惠济区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全面清理工作的通知》（惠法政办〔2022〕8号）要求，区农委认真组织，对2022年4月13日前已发布的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现将结果通知如下：

现存2022年4月13日前已发布规范性文件4件，经单位研究决定，继续有效的规范性文件2件，废止的规范性文件2件，现予以公布。

未列入《惠济区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宣布继续有效的规范性

文件目录》的规范性文件,不得作为行政管理的依据。

附件:

- 1.惠济区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宣布继续有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 2.惠济区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宣布废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郑州市惠济区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

2022年5月7日



郑州市惠济区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5月7日印发

附件 1:

惠济区农委宣布 继续有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标题	文 号
1	关于印发《惠济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	惠农〔2020〕50号
2	关于印发《惠济区深化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惠农〔2018〕93号

附件 2:

惠济区农委宣布废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标题	文号
1	关于下达 2018 年度用水计划审核的通知	惠农〔2017〕114 号
2	关于进一步做好水资源税纳税人普查登记工作的通知	惠农〔2017〕113 号